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经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同意，《关于核准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号）核准，公司已成功进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2,121.2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999,997.40元，扣除发行费用20,193,78.4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84,806,218.9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情况已经华永华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26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使用募集资金
1	长春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和3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750,0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上市公司	634,806,218.92
合计			2,384,806,218.92

截至2022年4月1日，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置换。

六、募集资金增资至公司的专户管理

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吉林玲珑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吉林玲珑已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督促吉林玲珑按照上市公司公告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职责。

七、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划转手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15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9名，实际参加会议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有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3. 其他需要表决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16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有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3. 其他需要表决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17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的总额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成功进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2,121.2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999,997.40元，扣除发行费用20,193,78.4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84,806,218.9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情况已经华永华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26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使用募集资金
1	长春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和3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750,0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上市公司	634,806,218.92
合计			2,384,806,218.92

截至2022年4月1日，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置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公司拟先对长春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和3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实施单位吉林玲珑增资1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划转手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监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18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的总额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成功进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2,121.2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999,997.40元，扣除发行费用20,193,78.4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84,806,218.9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情况已经华永华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26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使用募集资金
1	长春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和3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750,0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上市公司	634,806,218.92
合计			2,384,806,218.92

截至2022年4月1日，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置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公司拟先对长春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和3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实施单位吉林玲珑增资1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划转手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监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03号。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法定代表人:刘云晓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19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的总额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